

# 云和县人民政府文件

云政发〔2022〕15号

## 云和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云和县贯彻落实全省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云和县贯彻落实全省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 云和县贯彻落实全省 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 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加快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系列决策部署，根据《浙江省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3年）》（浙政发〔2021〕31号）、《丽水市贯彻落实全省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丽政发〔2021〕30号），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新发展理念和新发展格局为引领，以生态工业高质量发展为主攻方向，向存量要空间、以质量求发展，加快推进云景生态产业园建设，落实生态工业倍增行动计划、“双招双引”战略性先导工程，坚决实施低效整治、创新强工、招大引强、质量提升攻坚行动，倒逼高耗低效企业“腾笼换鸟”，助推传统特色产业“凤凰涅槃”，为奋力加快高质量发展、推动共同富裕奠定坚实基础。

## 二、实施目标

具体目标如下：

1. 全县工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保持在45%以上；
2. 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5%以上；

3. 规上工业亩均税收达到 15 万元（除钢压延外）；
4. 亩均增加值达到 80 万元（除钢压延外）；
5. 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 13 万元/人；
6.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目标；
7. 累计淘汰落后产能企业 15 家；
8. 整治提升低效用地 200 亩、企业 50 家，腾出用能 0.6 万吨标准煤、减碳 1.5 万吨；
9. 累计引进亿元以上制造业大项目 9 个、制造业投资年均增长 15%以上；
10. 新增“浙江制造”标准 1 项，培育“品字标”品牌企业 3 家；
11. 规上企业 R&D 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 1%。

### 三、重点任务

#### （一）坚决实施低效整治攻坚行动

1. **腾出用地空间。**按照动态摸排、分类建档、清单管理的方式，对工业制造业企业开展排查，摸清企业用地、亩均税收等情况，建立低效企业清单，实行筛选核定、制定方案、依法淘汰、整治提升、评价销号的闭环管理措施。以低效企业为重点整治对象，综合运用市场监管、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节能降耗、税收检查等管控措施，退低进高、拆违治乱，实现空间形态、产业结构、亩均效益、安全等级的迭代升级。（责任单位：云和工业园区、县经商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综合执法局、县住建局、县税务局。

列第一位的为牵头指导部门，下同)

**2. 腾出用能空间。**全面开展高耗企业摸排，建立清单，综合运用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差别化要素配置机制等，对高耗企业开展合规性检查，制定整治提升方案，实行分类整治。通过兼并重组、整体腾退、改造提升等方式，实施“一企一方案”，对标提升、达标销号，力争每年腾出用能 0.2 万吨以上标煤。(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经商局、县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税务局)

**3. 构建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深化实施“亩均论英雄”改革，持续开展“亩均效益”综合评价工作。配套实施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建立用地、科技、人才、金融等差别化政策，实行用能预算化管理，让政策精准服务效益良好的企业。鼓励企业提升效益，实现新入园企业 100%工业“标准地”供地。(责任单位：县经商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云和分局、县科技局、县金融发展中心)

## **(二) 坚决实施创新强工攻坚行动**

**1. 推动创新链产业链精准适配。**开展创新链产业链“双链融合”行动，围绕木玩、钢压延、轴承、阀门四大主导产业，推动现代制造共性技术研发、应用成果转化，推进技术转化和应用场景示范。支持企业开展技术攻关，积极承担国家级、省级、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开展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研究确定一批亟待重点突破的产业链短板和“卡脖子”问题。全力打造木

制玩具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数字车间、智能仓库，打造一批以“未来工厂”为标杆的新智造群体，每年组织实施产业链协同创新、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数字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等试点示范项目1个以上。（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经商局、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

**2.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和激励机制，加强政校企合作，提高科研能力和科技成果孵化转化成效，培育和产出一批高水平、有影响的标志性科技成果。积极创建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到2023年实现技术交易额1.2亿元，年均增长10%，力争实现省科学技术奖“零”的突破。着力推进“卡脖子”难题的技术攻关和“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应用。（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经商局、县发改局）

**3. 构建区域创新体系。**建立创新机构，重点对接国家、省级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合作建立研发机构、技术转化平台。进一步推动规模以上企业建设企业技术中心、研发中心、工程中心、重点实验室。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推动开放型经济快速发展。组建技术创新联盟，形成主导产业突出、创新要素集聚、体制机制灵活的高水平现代化平台体系。推进云和木制玩具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有效整合创新资源，着力提升木玩产业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为云和木玩发展注入创新动能。加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科创飞地等科创平台的建设，积极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省级

企业研究院、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等创新主体。到 2023 年，力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分别突破 28 家和 130 家，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 7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经商局、县经合中心）

**4. 实施企业梯度培育工程。**加大龙头骨干企业培育力度，实施“凤凰行动”，推动企业壮大升级。深化实施“雏鹰行动”，建立健全中小微企业梯队培育机制，大力发展“专精特新”企业，加快培育一批成长性好、商业模式新、产业特色鲜明的优秀企业。推进“小升规”企业培育，完善小微企业培育机制，促进小微企业快速成长。深化“精准服务企业”行动，落实好扶企惠企政策，健全覆盖企业初创、成长、发展等不同阶段的政策支持体系和服务体系。到 2023 年，新增产值超 5 亿元的行业龙头企业 3 家以上、新增“隐形冠军”“专精特新”“单项冠军”等企业 2 家以上、新增“小升规”企业 20 家以上、动态培育“放水养鱼”企业 10 家以上。（责任单位：县经商局、县科技局、县财政局、县金融发展中心、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

### **（三）坚决实施招大引强攻坚行动**

**1. 强力推进双招双引“一号工程”。**瞄准央企、大型国企、500 强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龙头企业，加强新兴产业重大项目、重大外资项目、补链强链关键项目招引。创新运用链式招商、大数据招商、市场化招商、海外授权招商、基金招商等新模式，将生态工业作为招商引资的重中之重，研究制定年度产业链招商指

导目录，着眼长三角、珠三角等发达地区，重点招引产业链上具有尖端技术的龙头企业、独角兽型企业。强势开展生态工业招商，加快建设以高成长性、高附加值为特征的生态工业体系。确保每年引进亿元以上制造业大项目 3 个以上，总量不低于引进数的 30%。（责任单位：县经合中心、县经商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 打造山海协作工程升级版。**深化山海协作产业园建设，协同打造“山海协作”高能级发展平台。深入推进云和北仑“产业飞地”建设，谋划在杭州、吴兴、北仑等地开展“科创飞地”建设，实现“消薄飞地”规范运行和稳定增收，打造新时代山海协作升级版。依托“山海协作”制度优势，携手宁波北仑、湖州吴兴等协作区域，围绕木玩等领域做好重大产业项目谋划，加强产业项目合作，力争每年实现产业合作项目到位资金 5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县经合中心、县发改局、县科技局、云和工业园区、县财政局）

**3. 推进现代化平台体系建设。**按照“一县一平台”的总体要求，加快推进工业园区“二次创业”“退二进二”“腾笼换鸟”，引导市场进行产业链重新分工和企业兼并重组，积极打造制造业高能级平台。加快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示范区建设，落地一批精密制造、生物科技、数字经济项目。集中力量打造木玩童话小镇，扎实推进数玩智谷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云和工业园区、县发改局、县经商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建局）

**4. 加强项目全周期管理服务。**开展项目全周期管理服务多跨场景应用试点，加强投资监管协议的监督管理，对项目履约情况进行跟踪评价，强化工业土地二级市场交易监管，探索工业用地到期续签履约机制。健全项目服务机制，全面推行覆盖项目全周期一站式审批、一条龙服务、全流程代办，形成全方位的跟踪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经商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行政服务中心、云和工业园区）

#### **（四）坚决实施质量提升攻坚行动**

**1. 推进生态工业标准体系建设。**鼓励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制定“浙江制造”标准，培育一批企业标准“领跑者”，力争新增“浙江制造”标准1项。聚焦标志性产业链和先进制造业集群，实施特色产业质量提升行动，推动质量强业质量强企建设，组织评选云和县政府质量奖企业3家。加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建设“一站式”服务平台1个。（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经商局）

**2. 实施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以推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全覆盖为目标，加快构建“数字化生产线-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的梯度培育机制。每年组织实施智能化技术改造重点项目5项以上、新增工业机器人25台以上；规上企业实施智能化技术改造覆盖面达到80%以上。（责任单位：县经商局、县科技局、云和工业园区）

**3. 强化品牌培育。**实施品牌竞争力提升工程，创新品牌培育机制，建立“品字标浙江制造”品牌梯队培育计划，引导企业导



入精细化管理，变制造为创造、变贴牌为创牌，每年培育“品字标”品牌企业1家以上，通过“品字标浙江制造”认证企业1家。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经商局）

**4. 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深化知识产权“一件事”改革，完善行政执法、司法保护、仲裁调解、行业自律、公民诚信等环节保护体系，构建大保护工作格局。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信息化、智能化基础设施建设，运用“浙江知识产权在线”平台，推动知识产权线上线下融合保护。发挥行业协会作用，构建知识产权保护自律机制。（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 **四、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云和县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领导小组，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下设低效整治攻坚组、创新强工攻坚组、招大引强攻坚组、质量提升攻坚组、综合协调组五个小组，分别由云和工业园区、县科技局、县经合中心、县市场监管局、县经商局负责牵头。各组牵头单位要聚焦攻坚目标，强化部门联动，落实清单责任，实施挂图作战，实行闭环管理；要牵头制定专项攻坚行动实施方案，争先创优、抓好落实。

### **（二）加强要素保障**

保障与拓展工业用地空间，推行土地弹性年期出让制度。探索委托管理、合作开发等新模式，谋划一批产业发展新空间。落

实金融支持产业低碳转型升级等工程，鼓励金融机构对“腾笼换鸟”新增投资项目融资需求给予中长期贷款支持。推进能源利用结构优化，提高清洁能源比例，优化能耗碳耗资源配置，促进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实施木玩“515”人才计划，建立更加完善的引才机制，大力引进科技项目型人才，促进人才资源与实体经济、科技创新深度融合。

### **（三）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

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前提下，加大财政对“腾笼换鸟”的支持力度，落实企业研发、绿色发展等财政补助配套资金，保持制造业贷款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发挥产业投资基金引导作用，鼓励社会资本积极参与生态工业重大项目建设，推动制造业重点企业挂牌上市。通过加大融资担保和风险补偿力度，扩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信用贷款规模，推动技改贷款提速增量。

### **（四）加强评价考核**

按照攻坚目标，建立任务明确、责任到位、措施有力的机制，同时将“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纳入县委、县政府年度综合考核。

### **（五）加强服务指导**

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深入实施精准服务，解决企业最需要、最紧迫的难题。开展政策宣贯，总结典型经验，推广最佳实践，发挥引领带动作用，营造浓厚工作氛围。

本方案自2022年7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办、政协办，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  
各群众团体。

---

云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1日印发

---